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圆满完成2025年春节道路交通安全安保工作—— 守岗位勇担当 保通畅护平安

全媒体记者 张萌萌
通讯员 张晓东 文/图

今年春节期间,我市1300多名公安交警、辅警发扬“群众过节,交警站岗”的传统,在市、县两级公安机关党委的领导下,支队、大队两级班子靠前指挥,奋战在出入市口、大街小巷、国道省道及县乡道路上,确保了全市道路交通秩序安全、有序、畅通。

在全体民辅警的共同努力下,我市未发生较大以上交通事故,未发生长时间、大面积拥堵情况,未发生涉交警负面舆情,一般程序以上道路交通事故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同比分别下降80.32%、65.25%、81.22%。

坚持高位推动 强化组织部署

领导重视。提前制发《2025年全市交警系统春节假期道路交通安全安保工作方案》,成立以市公安局副局长姜江任组长的春节交通安全安保指挥部。副市长鲁文明于1月29日(大年初一),深入交警支队看望慰问值班执勤民辅警,并与一线执勤警力共进午餐,给予全市坚守岗位的交通警巨大鼓舞。

全警参战。支队、县(市)交警大队业务民警除值班人员外,从1月28日开始全部编班配属到勤务大队、中队开展工作,由配属勤务大队、中队统一分班编组,参与拥堵点段值守、国道省道巡逻等工作。

强化督导。各级领导干部分片包干,真抓实干,每日深入一线,下沉督导检查,强化指挥调度,抓实抓细化解风险,有力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强化事故预防 严打违法行为

全面排查隐患。节前,加强对重点企业、运输企业的管理,召开高风险“两客一危”企业约谈会,联合城管、交通运输等部门约谈高风险、渣土运输、事故高发等企业,配合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对全市客运、危化企业联合开展检查。

开展定点检查。启动13个执法站,在重点路段设置72个临时执勤点,严查严查客运车辆“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国道省道4类重点违法、无证驾驶等突出违法行为,精准查缉拼车包车超员载客等行为,查处各类重点违法行为352起。

开展统一行动。紧盯关键时间节点、重点地区路段,分别于农历正月初一、初三、初五在全市范围内开展酒醉驾统一查处工作,共查获酒醉驾63起,有效增强了震慑力。

强化路面管控 做好疏堵保畅

加强指挥调度。假期以来,南阳



高峰时段疏导车辆有序通行。



指挥行人安全过马路。



雪中指挥交通。

辖区日均通行车辆76.73万辆,其中中心城区日均34.12万辆,同比上升19.25%。每天9时、15时、18时,支队指挥中心对全市开展整体调度,与高德、百度地图联动,及时发布道路信息和线路。农历正月初三、初四雨雪天气期间,每小时收集天气、路况等信息,及时掌握道路拥堵、交通事故和各类突发警情,精准调度路面警力。

增加出警班组。针对刮擦等轻微事故,事故大队、勤务大队成立73个动态出警组,屯警街面,动态接警,“快速发现、快速处置、快速撤离”,由“坐等出警”变为“一线处警”,协调保险公司将事故勘查车投放路面,确保发生交通事故后能够快速到场,快速处置、快速撤离,最大限度减少因交通事故诱发交通拥堵。

加强巡逻管控。加强出入口、商业网点、旅游景点、农村集市等重点部位及其周边道路的巡逻管控,通过定点值守和流动巡逻,及时发现和疏导堵点,确保道路交通秩序安全。

提前预备谋划 应对恶劣天气

制订应急预案。针对雨雪天气情况,提前制订《恶劣天气应急处置方案》,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单位的责任、工作重点、责任领导、警力配置、工作任务,逐项细化具体工作措施,定岗定责到人,全力做好恶劣天气应对准备。

加强物资储备。按照“四保四有”工作标准,部署铲车27台、除雪设备11台、应急车辆67台(含保通大巴20台)、融雪剂600余吨、融雪盐88吨、防滑材料180套、提示牌150块,并在隐患路段前置应急物资,确保“即降雪、即处置”。

强化部门联动。针对春节期间出现的雨雪冰冻天气,支队、大队两级主要领导在岗在位,严格落实“321”联合研判机制,加强与市气象局、城管局以及环卫、交通等部门的协同联动,确保一线应急单元联络畅通、随时响应、快速反馈。春节期间,排查道路易积雪结冰路段和桥梁、隧道、长坡、急弯、陡坡、涵洞等高风险路段52处,加强对重点部位的巡逻值守工作,有力预防和减少了事故发生。

强化宣传引导 树牢为民情怀

加强警媒联动。利用“南阳交警”自媒体宣传矩阵,开设“春节我在岗”“平安春运交警同行”等栏目,借助各类媒体渠道实时播报天气信息、路况路况、管制措施、绕行线路,引导群众安全出行,累计发送各类提示信息614条。

提供便民服务。春节期间在中心城区24个交警岗亭和7个移动警务车、高速公路58个收费站、46个服务区设立服务站,为过往群众提供饮水、急救药品等便民服务,对报警求助的群众全力提供帮助。据统计,春节期间累计服务、救助群众8000人次。

车驾管服务“不打烊”。春节期间,市区2个车驾管业务大厅和16家机动车登记服务站不停业,持续为群众提供车驾管业务办理服务,累计办理车驾管业务2738起。同时,为满足节日期间群众办理驾考业务需求,从农历正月初三开始为考生提供驾驶人考试服务,春节期间参加科目一、二、三、四考试共计3100人次,出证408本。②13

拖欠工资被追回

本报讯(通讯员杨林)近日,市民谢女士到宛城区公安分局漯河派出所,对民警帮助其追讨工资表示感谢。

谢女士之前在一家建筑公司工作,离职后该公司拖欠其2万元工资,谢女士多次讨要,该公司负责人张某一直找借口不给结算。随后,谢女士到辖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进行投诉,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社会保障部门向张某发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其尽快发放拖欠的工人工资,但张某未履行。漯河派出所接到移交线索后,第一时间介入调查,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依法传唤张某到案配合调查。经审讯,张某对其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张某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谢女士被拖欠的工资也已经追回,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②13

令其尽快发放拖欠的工人工资,但张某未履行。漯河派出所接到移交线索后,第一时间介入调查,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依法传唤张某到案配合调查。经审讯,张某对其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张某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谢女士被拖欠的工资也已经追回,该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②13

集中执行再“亮剑”

本报讯(通讯员焦典范)2月5日,社旗县人民法院开展涉民生类案件专项执行行动,以强有力的执行力度回应群众期盼。

本次执行行动,共依法拘传5人,司法拘留3人,执行完毕2件,执行到位金额11.5万

元,有力打击了“老赖”的嚣张气焰,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据介绍,社旗法院将继续保持执行高压态势,创新执行方式,加大执行力度,不断提升执行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以实实在在的“真金白银”兑现申请人的胜诉权益。②13

走访律所听建议

本报讯(通讯员穆晓枫程远景)近日,方城县法院组织法官先后到辖区内河南仁裕律师事务所、河南赫奕律师事务所进行走访调研,征求律师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

方城法院的法官介绍了近年来法院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就观念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丰富便民举措、高效

审判案件等工作向律师们征求建议,并就执行节点、强制执行措施、执行立案、执行查控等问题进行了探讨。律师们对法院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好评,对法院法官专业能力、工作作风等给予充分肯定,同时也结合代理案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②13

以案助矫促回归

本报讯(通讯员聂传青郭贝)2月5日,笔者从内乡县法院获悉,该院昨依法举行“公众开放日”活动,10余名社区矫正人员走进法庭旁听庭审。

庭审前,社区矫正人员在法庭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走进法庭,先后参观了办公室、调

解室、审判庭等场所,详细了解法庭的工作职责、立案审判等工作流程以及司法为民各项举措。庭审中,社区矫正人员聚精会神地聆听了双方当事人陈述、举证和法官的提问、释法,更加直观和深入地了解了司法程序。②13

现场调查促调解

本报讯(通讯员王冬)近日,西峡县法院西坪法庭在处理一起合同纠纷时,通过实地勘验和耐心调解,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王某欠彭某和罗某工程款,被二人诉至西峡县法院。经法庭了解,纠纷的起因是被告对原告的施工质量及工程修复费用存在重大争议。为了案结事了,承办法官决定去现场实地调查,让事实说话。

在现场,承办法官与双方当事人一起对出现质量问题

的地方逐一勘验,并现场拍照、制作勘验笔录。随后,法官针对双方提出的“树脂瓦质量问题”“房屋如何修复”“修复费用如何承担”等问题一一进行释法说理,耐心疏导降低对立情绪,不断拉近双方的预期。最终,经过法官的不懈努力,双方当事人达成了调解意见:被告王某支付二原告1.3万元,其余部分二原告自愿放弃,被告的房屋问题由被告自行修复。调解协议签订后,王某当场履行。②13

我为群众办实事

转账闹乌龙 不当得利须返还

本报讯(通讯员王娟)近日,桐柏县法院通过诉前调解,成功化解一起不当得利纠纷。

河南夏邑县张某银行卡号后几位数字与桐柏县李某的银行卡号相近,且两人同名同姓,导致夏邑县张某先后两次将共计9690元转入桐柏县李某的账户。夏邑县李某发现转账错误后,立即联系桐柏县李某,希望其能归还款项。桐柏县李某防诈骗意识强烈,误以为夏邑县李某是诈骗分子,拒绝后将所有陌生号码设置为无法接通,导致无法再取得联系。无奈之下,夏邑县李某将桐柏县李某诉至桐柏县法院。

桐柏县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受理案件后,调解员通过多方努力联系到在外打工的李某。调解员向桐柏县李某详细解释了相关法律法规,指出其行已构成不当得利。最终桐柏县李某归还了款项。至此,这起因同名同姓引发的转账纠纷得到圆满解决。②13

邻里冲突 民警调解化干戈

本报讯(通讯员张君)2月5日,笔者从方城县公安局获悉,其辖区两位邻居因土地纠纷发生冲突,经民警耐心调解,化解了双方矛盾,多年的邻里情谊得以修复。

1月13日,方城县袁店乡一处田地内传来争吵:“你轧了我的地,这事你得负责。”“是你先动了我的地没给我说。”很快,袁店派出所接到报警,王某称自家的庄稼地遭

到恶意毁坏。民警迅速响应,即刻赶赴现场展开处置。经深入了解,纠纷的根源在于早年王某甲在平整自家庄稼地时,疏忽了与王某乙沟通,致使王某乙的土地遭受一定程度的损害。此次王某乙在动土时,同样未与王某甲通气,导致王某甲的庄稼被轧毁。

民警在明晰事情的来龙去脉后,积极介入调解,从法律、道理、

人情三个维度,苦口婆心地劝说双方当事人,土地纠纷虽是小事,却关乎邻里关系的和谐稳定,切不可因一时冲动而破坏多年的邻里情谊。经过民警耐心细致调解,王某乙和王某甲逐渐意识到自身的错误,二人握手言和,诚恳地向对方表达歉意,承诺日后处理土地问题时定会更加谨慎,避免类似纠纷再次发生。②13

当庭履行 两起纠纷得化解

本报讯(通讯员姜燕冯子穆)近日,唐河县法院毕店法庭通过庭前调解,成功化解两起买卖合同纠纷,被告均当庭履行。

原告李某在被告刘某处订购剪刀、发梳及研磨设备进行售卖,并在被告处学习研磨工艺,前后共向被告转账24442元。原告在销售过程中多次被消费者因商品质量问题投

诉,原告认为产品质量有问题,多次联系被告要求退货及退款。

庭前,承办法官采取“背靠背调解”模式,最终,经过耐心劝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原告退还研磨机和剪刀等产品,被告当庭退还原告货款15000元,纠纷圆满解决。被告刘某向原告李某收购艾

草,支付部分货款后,下欠26500元未支付,并出具欠条一张,后原告多次向被告追要未果,为维护合法权益,诉至法院。

庭前,法官采取讲法和说理并重的方式,告知被告应遵守诚实守信原则,尽快履行还款义务,最终被告刘某当场向原告李某支付全部货款。②13

公告

南阳玉泉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华玉都项目:
A2-2-0-112户,合同号1901036383,合同一式4份。
B1-6#-1-103户,合同号2201225924; B1-6#-1-203户,合同号2201225930;
以上合同一式5份
河南登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登凯府邸项目:
B1-2-2201户,合同号16922133;
B2-2-1503户,合同号16904945;
B2-3-1701户,合同号16905219;
以上合同一式6份。
镇平县房产中心
2025年2月6日

群团政法部

党华 18237789777
李佳 13707637181
邮箱:nyrbzfrm@126.com

